玉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8023残疾子女生活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玉田县委玉田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玉发【2019】7号）文件要求，结合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我部门2023年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8023残疾子女生活补助是按照规定为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发放生活补助，按规定标准每月足额发放。

（二）项目绩效目标。总体目标保障所有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各项抚恤补助的发放。阶段性目标是每月按照乡镇上报的增减情况及时、足额发放各类抚恤补助。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准备阶段

成立了由主管财务的副职任组长，由办公室主任、业务科科长、资金使用科科长共3人组成部门绩效评价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具体工作。评价小组认真学习绩效评价相关文件以及我局项目评价指标、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评价要素，为评价工作打下了坚实的理论基础。

2、实施阶段

按照既定的指标、方法、标准等评价要素，评价小组认真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保证了评价工作的真实有效。

3、评价阶段

评价小组对项目的评价结果进行分析评价，认真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为使我单位绩效评价工作平稳有序开展，加快工作进度，比较预定目标和实际支出比对，分析完成目标或未完成目标的原因，进行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绩效评价是为了能够让工作顺利的开展，有考核性质，提高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主要是项目主要针对的工作改善情况，以及工作人员的工作态度。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按照项目的可行性及可实施性和具体的实施过程进行评价具体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见附表。绩效评价是事前规划论证，要形成项目绩效评价小组，事中进行项目实施情况监督，确保项目的可持续性及项目实施效果，时候评价小组进行项目的验收及实际项目效果评估。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有实施的必要性，且本项目是经县委县政府批准的日常性项目。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项目由县委县政府统一安排实施，已经过论证可行性。

（二）项目过程情况。优抚对象临时价格补贴是按照规定为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发放价格补贴，根据发改委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标准发放。

（三）项目产出情况。通过临时价格补贴的发放，保障各类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体现党和国家对退役军人的关怀。

（四）项目效益情况。通过临时价格补贴的发放，保障各类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体现党和国家对退役军人的关怀。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经过项目论证及实施确保了项目运行平稳，认识到了事前项目论证的必要性。

六、有关建议

项目运行及维护过程要注重实施的有效性，随时进行项目监督。保证项目落到实处。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